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70161臺南市東區崇德路1號2F（交通事件裁決中心臺南辦公室）
承辦人：曾郁菁
電話：06-2600622分機55
傳真：06-2688846
電子信箱：dcv_7012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刊登市政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交裁字第11305111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511137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為辦理義務人蔡明和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行政執行事件，檢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不動產拍賣公告一份，惠請協助刊登本府市政公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113年3月28日南執丙112年道罰執字第00012191號通知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刊登市政公報）
副本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、本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（臺南辦公室）

